

股票代码：000950

股票简称：*ST 建峰

编号： 2016——047

债券代码： 112122

债券简称： 12 建峰债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刊登了《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将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现将会议的有关事项提示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召集人：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和合规性：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4、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6 月 3 日（星期五）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16 年 6 月 2 日——2016 年 6 月 3 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6 月 3 日 9:30—11:30，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 年 6 月 2 日 15:00——2016 年 6 月 3 日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地点：重庆市涪陵区白涛街道公司会议室。

6、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7、会议出席对象：

(1) 凡于股权登记日 2016 年 5 月 30 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董事、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3)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8、参加会议的方式：

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请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以下议案：

议案 1：《关于提前兑付“12 建峰债”全部未偿付本金及利息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详细内容见本公司于 2016 年 5 月 19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的董事会决议公告及相关公告。

上述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结果单独计票并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方式

1、登记方式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的书面授权委托书。

社会公众股东如系本人参加会议，应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原件；如系委托代理人参加会议，应持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和本人身份证原件。

异地股东可以在登记日截至前用传真或信函方式办理登记。

2、登记时间

2016 年 6 月 2 日（星期四）： 上午 9：00—11：00，

下午 2：00—5：00。

3、登记地点

重庆市涪陵区白涛街道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投资部

四、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公司将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修订稿，将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提示如下：

（一）网络投票程序

1、投票代码：360950；投票简称：建峰投票

2、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1）议案设置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议案编码”一览表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议案编码
议案 1	《关于提前兑付“12 建峰债”全部未偿付本金及利息的议案》	1.00

（2）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议案 1，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对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16 年 6 月 3 日的交易时间，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2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00，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6 月 3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 4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五、其他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单位：重庆市涪陵区白涛街道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部。

联系人：张春莉、刘扬弦 联系电话：(023) 72597882、72591275

传 真：(023) 72591275 邮 编：408601

2、现场会议为期半天，与会者住宿和交通费自理。

3、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六、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五月三十日

授 权 委 托 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或本单位）出席重庆建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表本人（或本单位）依照以下指示对下列议案投票。

本人（或本单位）对下述议案的投票意见如下：

序号	议案名称	赞 成 (√)	反 对 (×)	弃 权 (○)
议案 1	《关于提前兑付“12 建峰债”全部未偿付本金及利息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或法人单位盖章：

受委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委托日期：

委托权限：